

平利县 财 政 局 办 文件

平财农〔2019〕47号

平 利 县 财 政 局 平利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下达 2019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

平利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19〕58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 2019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481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政府预算功能分类“2130199 其它农业支出”预算科目和“50402”支出经济分类科目。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属财政涉农整合资金，请严格按照《平利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平政办发〔2017〕94 号）和 2019 年涉农资金整合项目计划要求，尽快组

织项目实施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报帐支出进度，确保按时完成项目计划建设任务。

二、此项资金中省将作为对县扶贫绩效考核和审计监督检查重要依据，请专款专用，严禁挪用，切实履行资金使用管理主体责任，做好项目公开公示，规范完善财务项目档案资料，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安全。



平利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
2019年8月16日



平利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8月16日印